

已满60岁,办理退休手续“卡壳”

市人社局:养老保险实际缴费年限不满15年,问题已向省人社厅上报

近日,淄博市民杨先生遇到了一件麻烦事,他今年正好60岁,去人社部门办理退休手续时却被告知无法办理,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年限不足。而杨先生认为,职工的连续工龄可视同缴费年限,他1975年工作,1998年下岗,视同缴费年限与实际缴费年限合并后满了15年,应该可以办理退休手续。

本报记者 唐菁

市民:
1975年工作,视同缴费年限应有23年

杨先生的儿子杨鹏告诉记者,其父亲1975年开始在淄川杨寨供销社工作,自1975年开始缴养老保险,直到1998年下岗,下岗后,由于生活拮据,便没有继续缴费。

但是近日,杨先生去办理退休手续时,却被告知养老保险缴费年限不足,无法办理,人社部门工作人员解释称,根据今年山东省人社厅刚颁布的29号文件,杨先生的视同缴费年限不算数了,目前只有1995年至1998年三年半的缴费,因此

缴费年限不足,无法办理退休手续。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通知》(国发[1995]6号)的规定,实行个人缴费制度前,职工的连续工龄可视同缴费年限。视同缴费年限可以与实际缴费年限合并计算发放基本养老保险金。“如果加上视同缴费年限的话,父亲的缴费年限应该是23年,已经超出了15年的缴费年限,今年可以办理退休了。”杨鹏介绍。

市人社局:
实际缴费年限3年,情况已上报省厅

对此,记者咨询了市人社局社会劳动保险事业处业务一科,工作人员介绍:根据今年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统一和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补缴政策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29号)要求,养老保险必须实际缴费年限满15年,才能办理退休,以杨先生的情况为例,他的实际缴费年限为1995年淄博市实行企业养老保险个人缴费后的3年。

据了解,省人社厅29号文件今年7月1日开始施行,7月1日前的达到法定60岁退休年龄

的市民都可以按照视同缴费年限办理退休,但是7月1日以后,就不能办理了。

“今年确实有部分正好今年办理退休的市民遇到类似杨先生的问题,我们已经把这个情况上报给省人社厅,等待省人社厅的进一步通知。”该工作人员说,针对此类人群,目前人社部门有两种方案,一是市民可以按照29号文件要求,补缴齐15年的养老保险费,就可以按规定办理退休,领取养老金。另外,不想补缴的市民,可以到人社部门登记个人信息,等待省人社厅的进一步通知。



居民咨询和办理社会保险。(资料片)

相关链接

补缴15年养老保险需要94428元

以个人身份补缴,均以补缴时淄博市执行的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60%为基数,按20%的比例,补缴历年养老保险费。2014年12月31日前,男年满45周岁未满60周岁、女年满40周岁未满55周岁的人员,以个人身份补缴的,

一次性补缴的年限可以自行选择,最多不超过10年。但要求认定视同缴费年限且符合认定条件的,其补缴及实际缴费年限必须满15年。据测算,2015年度补缴一年需要6295.2元;补缴10年需要62952元;补缴15年需要94428元。

头条链接

三类人可以补缴养老保险

根据《关于统一和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补缴政策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29号)三类人可以补缴养老保险。

我省企业职工中仍与单位存续劳动关系、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因各种原因应保未保、中断缴费或欠费的,可补缴2011年6月30日(含)以前应保未保年限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具有我省户籍,曾在省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有过工作经历,但因各种原因解除劳动关系或离开原单位,未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中断缴费的男年满45周岁、女年满40周岁的人员,可凭有效原始材料,以个人身份补缴2011年6月30日(含)前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具有我省户籍,2011年6月30日(含)以前领取工商营业执照的个体工商户,可以个人身份补缴领取工商营业执照至2011年6月30日(含)以前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2011年7月1日(含)以后,发生应保未保、中断缴费或欠费情形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有关法律规定执行。

如遇供暖难题 本报帮您问暖

电话:3159019

供暖关乎千家万户的利益,供暖季马上就要到来,本报“问暖热线”再次开通,帮市民解决供暖难题。

如果您在供暖方面遇到了难题或者对收费等供暖政策有疑惑不解的地方,或者您家的暖气不热,存在这样或那样的问题,还达不到标准,都可以拨打我们的热线,我们将和您一起,与供暖公司协调,解决您遇到的难事,为您在这个冬天,带来一份温暖。

同时,如果您对供暖有什么好的意见、建议,也可告诉我们,本报将及时反映给供热企业和主管部门,促进各种供暖问题的解决,让市民在这个冬季不仅身暖,更心暖。

供暖该不该降价?供暖有问题?您有什么好的建议……请拨打本报问暖热线:3159019,15853353014,18653338624,或登录齐鲁壹点淄博频道、齐鲁晚报《今日淄博》微信,一起聊聊吧。

换供热锁闭阀居民要缴200元?

博山区热力公司:产权归用户,按规定收费,人工费也包含在内



本报10月29日(记者 唐菁)

近日,博山区上官庭苑小区住户缴暖气费时发现每户得多缴200元钱,具体啥费用也不清楚,咨询热企才知道,这200元是小区今年更换入户锁闭阀的费用。住户质疑热企没有提前通知收费,属于捆绑收费行为,而锁闭阀费

用不该由住户出。

“上周我去缴暖气费时发现,今年多收了200元,取暖价格没有涨啊,这200元哪来的?”陈先生说,他询问了同一栋楼的邻居和小区其他住户后发现,大家今年都要多缴200元,小区住户都十分纳闷。于是住户们咨询了博山区热力公司,工作人员解释称,这200元是更换入户锁闭阀的费用。

“啥时候更换的入户锁闭

阀我们都不清楚,再说当时也没通知我们说要更换和缴费,我们完全不知情啊。”陈先生说,住户大多数是2006年入住的,管道设备都挺新,更换暖气锁闭阀是热企为了方便管理,而非用户要求。“我们用热缴了钱,里面就包含了管道维护和修理,暖气锁闭阀属于供热管道上的附属设施,更换新的不应该让用户掏钱。”陈先生说。

对此,博山区热力公司的说

法是,锁闭阀使用了10年,已经存在腐蚀漏水情况,确实需要更换。“当时我们在小区内张贴了通告,可能有些市民没注意。”博山区热力公司供热服务大厅工作人员解释称,入户锁闭阀产权在业主,200元的费用包括2个锁闭阀、人工等费用,是合理的。

据了解,按照《山东省城市供热管理条例》规定,入户锁闭阀的产权为用户,更换入户锁闭阀由热企统一进行采购。

齐鲁壹点APP
资讯传播新格局

齐鲁壹点,立起来!



- 关注方式
1. 扫描二维码下载齐鲁壹点APP
 2. 拨打本报热线96706咨询
 3. 手机输入网址
<https://www.qlwbyidian.com/install.html>下载

“齐鲁壹点”是齐鲁晚报推出的一个APP,是齐鲁晚报为读者提供更多线上服务,适应移动互联网时代传播新格局,尽心打造的一款生活服务新闻资讯客户端。它主打山东本地生活服务资讯;最懂你身边的生活,最了解你身边的大事小情;它有态度地提供新闻事件的多方面视角。

壹点寓意:“一即一切,一切即一”,“壹点”就有了,“壹点”就够了,“壹点”生活就有趣味了。好玩的、好吃的、有用的尽在齐鲁壹点。

齐鲁壹点,在你身边!